

南头镇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

— 2018 年 1 月 28 日在南头镇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上

中山市财政局南头分局局长 欧迪标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镇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代表们审议。

一、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我镇财政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围绕“同频共振谋发展，协同创新兴南头，打造产城融智精品新城镇”的战略部署，认真贯彻执行新《预算法》，坚持依法理财，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推进财政信息系统建设，坚持厉

行节约，积极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为 3686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2%，按可比口径对比增收 1517 万元，增幅 4.3%；加上级补助收入 6226 万元，增长 15.3%；调入资金 880 万元，往年结转收入 9611 万元（含上级补助结转收入），一般债券结转收入 1620 万元，合计可支配财力共 55201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主要来源：

1、税收分成收入 28209 万元；

2、非税收入 8655 万元，其中：

（1）专项收入（教育费附加、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排污费）5376 万元；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47 万元；

（3）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289 万元；

（4）其他收费收入 843 万元；

（二）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49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5%，同比增长 17.9%。

主要支出项目：

1、一般公共服务 6063 万元；

2、公共安全（含公安、消防、交警、综治）6049 万元；

- 3、教育支出 9404 万元;
- 4、科学技术支出 1919 万元;
- 5、文化体育与宣传 1434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含低保、危房改造、老人生活、残疾人事业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3369 万元;
- 7、医疗卫生及计生事业（基本公共卫生、除四害经费及计生支出）2144 万元;
- 8、环境保护（污水管网建设及运行在基金预算安排）815 万元;
- 9、城乡社区事务（含城建、规划、绿化维护等）1675 万元;
- 10、农林水事务（含农业、水利、农产品检测、扶贫等）3146 万元;
- 11、企业及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5795 万元;
- 12、国土资源等事务 284 万元;
- 13、交通执法安全生产等事务 1183 万元;
- 14、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1401 万元;
- 15、其他支出 305 万元。

2017 年结余 10215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结余 218 万元，上级补助结余 2548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674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 万元。）

（三）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4718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08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78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27 万元，合计总收入为 54680 万元。

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主要来源是：

- (1)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返还收入 392 万元；
- (2) 污水处理费收入 2265 万元；
- (3)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43645 万元；
- (4) 其他土地出让金收入 88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5693 万元，其中：

- (1) 征地拆迁补偿及物业回收支出 20153 万元；
- (2) 市政工程建设及维护支出 6476 万元；
- (3) 水利建设工程支出 1222 万元；
- (4) 污水处理管网建设维护支出 2145 万元；
- (5) 银行贷款本息 14855 万元；
- (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57 万元；
- (7) 其他支出 285 万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结余 8987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结余 122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结余 7764 万元），结转下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二、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 年全镇部门预算编制继续遵循从紧从严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的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要

求，进一步健全财政体制和预算制度。一是优先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继续实行公用经费定员定额管理，严控“三公”经费。二是用好有限财力，全力保障“三个打造”目标任务顺利推进，倾斜产业转型升级、精品新城镇及特色小镇建设等项目，把钱用在刀刃上。三是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实行财政预算动态监控，强化预算约束，提高预算资金效益，严肃财经纪律。

（一）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概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为 40599 万元，按可比口径对比增长 12.3%。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6000 万元，调入资金 991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388 万元，往年结转等收入 9297 万元（含上级补助结余），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结转收入 218 万元，使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0 万元，合计可支配财力 61993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主要来源：

1、税收分成收入 31680 万元；

2、非税收入 8919 万元，其中：

（1）专项收入（教育费附加及残疾人保障金）5050 万元；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68 万元；

（3）国有资源经营使用收入 1849 万元；

（4）其他收费收入 852 万元；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概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为 61350 万元，全力以赴重点保障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和就业、农林水事务等民生支出。

- 1、一般公共服务 12866 万元；
- 2、公共安全（含公安、消防、交警、综治）7035 万元；
- 3、教育支出 14117 万元；
- 4、科学技术 1500 万元；
- 5、文化体育与宣传 1441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含低保、危房改造、农村社保、老人生活、民政及残疾人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4681 万元；
- 7、医疗卫生及计生事业（基本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及除四害经费）2268 万元；
- 8、节能环保 686 万元；
- 9、城乡社区事务（含城建规划、绿化维护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支出等）1689 万元；
- 10、农林水事务（含农业、水利及农产品检测、扶贫等）2811 万元；
- 11、企业扶持及国有资产管理支出 2908 万元；
- 12、国土资源等事务 319 万元；
- 13、交通执法安全生产等事务 962 万元；
- 14、预备费 1500 万元；

15、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6218 万元;

16、其他支出 349 万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对比结余 643 万元, 结转下一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概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入 116905 万元, 其中:

(1) 污水处理费收入 2400 万元;

(2) 土地出让金收入 100120 万元;

(3) 拆迁补偿收入 10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3162 万元,

(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结转收入 1223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115999 万元, 主要开支有:

(1) 征地拆迁及物业回收和储备 55550 万元;

(2) 市政、道路、绿化工程 9300 万元;

(3) 水利及一河两岸工程 12050 万元;

(4) 环卫作业及生活垃圾密闭收运 3000 万元,

(5) 历年贷款、欠款到期本金及利息 32234 万元;

(6) 环境保护支出 2400 万元;

(7)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1223 万元;

(8) 其他支出 242 万元。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结余 906 万元。

各位代表, 2018 年我镇财政工作任重道远, 我们将在镇

党委政府的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依法理财，稳健理财，狠抓增收节支各项措施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南头建设产城融智精品新城镇作出积极的贡献！